

專案質詢

8-4-15-0643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18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羅委員淑蕾，針對國民健康署 12 月 3 日公布一項調查指出，台灣每年約有 2 千多人死於口腔癌，十大癌症死亡中，口腔癌排第 5，每 10 名口腔癌患者中，就有 9 位有嚼檳榔的習慣，其中又以建築工人、司機與漁民最多。嚼食檳榔是台灣陋習，每年口腔癌導致許多悲劇，檳榔子是致癌物，危害健康也危害水土保持，調查顯示，縣市不知道中央明確政策方向。縣市也不滿意農委會，原因是無加強輔導種植檳榔農民轉業，及檳榔樹對環境造成危害的宣導力不足。行政院農委會擬具 4 年草案，取締公有地不得種檳榔 1,822 公頃、輔導山坡地轉作 997 公頃，輔導私有農牧地轉作 1,200 公頃。地方政府能否確實執行完成，水保局坦承無法確認。建議比照菸害防制法製定檳榔防制法，立法規定雇主必須將口腔癌篩檢，納入勞工健檢項目中、加速輔導檳榔業轉作、並對非法種植檳榔樹的業者從嚴處置，可參考泰北經濟從罌粟種植轉型為農作物的成功經驗，鼓勵台灣檳榔業者全面轉型。推動無檳職場、校園、與社區，把健康衛教推入民眾生活，中央各部會成立單一窗口齊心協力落實相關政策，並設立時間表，確實讓口腔癌死亡率下降，以證明政府對口腔癌防治的決心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台灣罹患口腔癌的患者近 10 年來飆升 2 倍，以 2010 年癌症登記為例，台灣新增 6,500 名口腔癌個案，每年約 2 千多人因口腔癌死亡。台灣檳榔防制暨口腔癌防治聯盟主席、台灣大

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5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學牙醫學系名譽教授韓良俊表示，十大癌症死亡中，口腔癌排第 5，民國 99 年新增 6,560 名口腔癌病人，發生率逐年增加，其中男性每 10 萬人口發生率高達 40.56、101 年口腔癌死亡人數是 2,566 人，還有 3 萬 6,000 多名患者需持續就醫。

- 二、國際癌症總署早已經將檳榔中的檳榔子列為第一類致癌物，台灣男性嚼食檳榔的比率從 2007 年的 17%下降到目前的 10.9%，然口腔癌的發生率仍未明顯下降，主因就是在戒斷檳榔後的 3 年內，仍會受檳榔子遺毒的危害。
- 三、行政院農委會擬具 4 年草案，取締公有地不得種檳榔 1,822 公頃、輔導山坡地轉作 997 公頃，輔導私有農牧地轉作 1200 公頃。農糧署資料顯示，全台栽種檳榔樹面積（含合法）為 4 萬 5,887 公頃；主要是南投 1 萬 4,030 公頃，屏東 1 萬 3,469 公頃，嘉義 7,496 公頃，花蓮 3,898 公頃。
- 四、位於東南亞的金三角地區曾經是世界上最大的鴉片、海洛因類毒品原產地，種植面積一度達到 100 萬畝以上，毒品交易氾濫程度令泰國、緬甸和寮國三國政府頭疼不已。近年來，在泰國王室推動下，泰北經濟也逐漸從罌粟種植轉型為農作物種植。泰國政府在聯合國有關機構的支援下，投入大量資金和技術，指揮當地居民開展替代種植和替代發展，努力幫助這些傳統的罌粟種植區擺脫對毒品經濟的依賴。
- 五、根據勞委會勞研所九十七年調查，勞保民眾最主要的死因是癌症，口腔癌又是居中第三，雖然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制訂，雇主在勞工同意下，可在健檢中加入口腔癌篩檢，但因為沒有強制力與罰，僅百分之六十五縣市有鼓勵政策。